

看得見的記號

創世記九章12至13節

¹²神又說：「這是立約的記號：我給你們和一切與你們在一起有生命的活物與我之間的，是永遠的。¹³我的虹我會放在雲中，它將成為立約的記號——在我與地之間。」

原文精要

虹，קֶשֶׁת [qesheth]。這字在希伯來文的原意是「弓」的意思，常與「劍」同用在軍事上（參四十八22；書二十四12；撒十八4；撒下22）。

經文省思

神不只用話語與挪亞立約，祂還用一個看得見的記號——彩虹，來表示祂與挪亞所立的約。每當神看到彩虹掛天時，祂就會記念挪亞之約（九15~16）。神記念的意思就是神會實現祂立約的承諾（參八1）。當人看到彩虹時，人也會思想到神的信實和恩典。虹與弓是出自同一個原

文。它們的形狀相似，都是彎彎的。若我們把神用洪水審判人的惡看為是一種軍事上的行為，那弓就喻表這審判。當神把「審判的弓」放在雲彩上時，「審判的弓」就變成和平的彩虹。所以，神的約使災難變成和平的恩典。

今天，神也可能使我們所受的災難變成祂施恩典的機會。人容易忘記神的恩典，因此神給人一個看得見的記號來提醒人神的信實。在你與神的以往互動中，神有否給你一個看得見的記號？像一個傷痕、一句話、一封信、一件衣服，來提醒你祂的恩典？


